《四川省公共法律服务条例》将于6月施行

我省公共法律服务进入规范发展快车道

近日,《四川省公共法律服务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经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将于今年6月1日起施行,标志着我省公共法律服务进入规范发展的快车道。

我省是公共法律服务大省,全省共建成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室)3.1万余个,实现了"省、市、县、乡、村"五级全覆盖,年均提供法律服务500余万件次。近年来,我省在全国率先印发《关于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完成全国唯一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国家标准化试点,全国第一批次编制《四川省"十四五"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为《条例》出台奠定了坚实基础。

《条例》共7章62条,明确立法目的是为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公共法律服务需求,以高质量法律服务助推高质量发展,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出公共法律服务应当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遵循公共性、均等性、便利性、可持续性原则。

在规范各级各部门职能职责方面,《条例》规定了各级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在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方面的职责,以及有关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参与的内容。特别强调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公共法律服务部门联席会议机制,统筹协调、研究处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各级司法行政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公共法律服务规划、基本公共法律服务项目清单和服务指南。

在规范公共法律服务内容方面,《条例》提出公共法律服务包括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和多元化专业化公共法律服务,明确了提供主体、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围绕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多元化专业化公共法律服务、公共法律服务网络体系、公共法律服务保障、监督管理等作出规定,将四川公共法律服务的好经验、好做法上升为法律规范,推动公共法律服务规范发展、有法可循。

在规范公共法律服务保障方面,《条例》规定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保障职责和保障范围,引导社会力量和资金参与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鼓励支持公益服务和志愿服务等内容。围绕科技、协同、人才、倾斜、奖励等方面,完善了公共法律服务保障的配套制度。特别明确将基本公共法律服务纳入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基本公共法律服务由政府购买,免费向社会提供。对革命老区、脱贫地区、民族地区、盆周山区等公共法律服务资源不足地区给予重点扶持保障。

在规范公共法律服务监管方面,《条例》明确了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考核评价内容,以及审计、监察等机关的监督职责,司法行政主管部门行政管理职能,行业协会自律管理责任,社会各界的监督、评价权利,构建起全方位监督管理体系,列明违法违规责任。

在规范公益法律服务方面,《条例》充分体现了公共法律服务的公益属性,倡导鼓励和支持开展公共法律服务的人员积极参与公益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案件,并授权省级司法行政部门制定具体办法。 (刘文慧)

图片新闻 TU PIAN XIN WEN

春季大练兵

近日,广安华蓥市公安局特警大队组织开展"砺剑铸魂"春季大练兵。在宽广的训练场上,指挥员声音洪亮、口令清晰,确保每一个动作指挥到位;队员们警容严整、斗志昂扬,跟着口令整齐训练,展现出良好的精神风貌和队列素养。 (谢静 禹蝶 摄影报道)

时讯 SHI XUN

东坡区人民检察院 构建良性互动检警关系

本报讯 为进一步构建良性互动的检警关系,提升案件办理质效,近日,眉山市东坡区人民检察院联合眉山市公安局东坡区分局、高新区分局开展了"检警协作同堂培训"活动。

活动中,东坡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春林以东坡区人民检察院正在审查的一起诈骗案为切入点,就如何区分诈骗犯罪与民事欺诈行为、非法占有目的认定标准等进行了深刻剖析,对案件背后蕴含的法律知识和社会意义进行了深入探讨,并就更新司法办案理念、推进侦检衔接机制建设、共同提升办案质效等提出具体要求。培训结束后,检警双方就案件办理中经常遇到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进行讨论,进一步加强了检警双方工作的互信互动。

下一步,东坡区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深入开展"检警协作同堂培训"活动,促进检警执法理念同步更新、业务能力同步提升、执法尺度同步规范,以"共学共享"促进"共识共进"。 (赵望 本报记者 苏文保)

旺苍县人民法院 赴江南县人民法院考察交流

本报讯 近日,广元市旺苍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母新明一行到巴中市南江县人民法院考察交流诉讼服务和审判辅助事务外包工作。南江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程德栋等陪同考察。

考察组实地参观了南江县人民法院"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详细了解了"法院+邮政"诉讼辅助事务中心、"法院+保险"财产保全和诉前调解中心实质化运行情况。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双方围绕诉讼服务、审判管理、审判辅助事务外包等进行深入交流。母新明表示,南江县人民法院在深入推进递进式送达、诉讼辅助事务外包、财产保全服务等工作中的一系列创新举措值得学习。程德栋则希望,双方继续加强沟通交流,经验互享、优势互补,切实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工作的实际成效,共同推动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 (杨坤文)

南江县人民法院 把司法触角延伸到群众家门口

本报讯 近日,巴中市南江县人民法院长赤法庭巡回审理一起因邻里争吵打架引起的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

据了解,2022年11月,被告贾某某和原告岳某某因一件小事,大打出手,导致岳某某全身多处软组织挫伤,轻度脑震荡。双方因医疗费赔偿事宜协商无果,诉至法院。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为起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决定将法庭"搬"到当地村委会。庭审结束后,承办法官针对此类纠纷,向旁听群众普及了相关法律知识,并耐心解答村民提出的其他法律问题。

据悉,此次巡回审理是南江县人民法院主动延伸诉讼服务,变"坐堂问案"为"一线解纷"的具体实践,既充分保障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又增进了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了解,实现以案释法的法律效果。接下来,该院将继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通过巡回法庭、送法下乡等普法宣传活动,让司法服务的触角延伸到群众家门口。 (鲜蕊糠)

广安公安 GUANG AN GONG AN

广安区 为老年群体提供"适老化"服务

本报讯 "我在大厅不知道怎么办理时,工作人员主动过来问我需要办理什么业务,并全程耐心帮我办理,很快就办好了。"近日,市民张阿姨在广安市公安局广安区分局办理业务时,体会到公安机关"适老化"服务的暖心之处。3月以来,该局户政大队工作人员积极投身志愿服务,着力增强服务老年人和特殊群体的意识,开展"适老化"温暖服务,赢得不少市民点赞。

该大队考虑到老年群体运用智能设备困难的特殊需求,保留传统服务渠道。针对需要开具亲属关系证明、临时身份证明等高频公安事项,保留纸质证明的服务窗口,让老年人在公安服务中感受到实实在在的便利和关怀。全面升级窗口便民服务设施,张贴"老年人优先"提示牌,设置老年人爱心专座区,准备了饮水机、医疗急救箱等,还保留了书刊杂志、纸质宣传资料,方便老年人取阅。

此外,该大队还组建一支"志愿上门服务联络队",联络员主动上门办证、送证、发放警民联系卡,宣传当前户籍业务办理相关政策和办理流程。特别针对偏远乡镇交通不便的情况,乡镇派出所的户政窗口将坐班式服务变为上门服务,提供上门拍照、采集指纹等服务,解决了留守老人办证难等问题。

截至目前,该大队已为46名老年人提供一对一业务办理服务,为10名行动不便群众提供上门办证服务,为200余名群众提供延时、预约办件等服务,进一步诠释了"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宗旨,全力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莫小宇 向桂香)

成功打掉一诈骗团伙

本报讯 近日,广安市公安局广安区分局中桥派出所精准研判、果断出击,打掉一个以"算命消灾"为幌子,专门骗取钱财的诈骗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4名。

经民警调查,该诈骗团伙分工明确,由4人"组团"作案,1人充当"大师",1人在街面寻找目标,1人充当围观"说客",1人冒充刚算完命的"路人",趁机兜售"转运""消灾"等产品,从而骗取钱财。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提示,市民朋友要切实提高自身科学素养,提升自觉抵制和防范封建迷信的能力,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 (向桂香)

华蓥市 开展"净校园护成长"活动

本报讯 近期,华蓥市公安局联合华蓥市烟草专卖局到华蓥市红军小学开展"净校园护成长"电子烟普法宣传进校园活动。

活动现场,宣传人员向该校师生普及电子烟的概念、新型电子烟的种类和特征以及电子烟带来的危害;耐心解答同学们的疑惑,使他们对电子烟的危害有进一步了解,提醒未成年人主动拒绝、远离电子烟的诱惑。活动结束后,华蓥市公安局与华蓥市烟草专卖局工作人员联合开展执法检查,对学校周边及电子烟专卖店进行严格检查,查看有无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是否按规定张贴"严禁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制品"警示标语等,进一步规范电子烟销售市场秩序。

下一步,华蓥市公安局将持续加大对电子烟的管控力度,严厉打击向未成年人售卖电子烟的违法行为,一旦发现此类行为,将严格处置,绝不姑息,坚决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邓琴 禹蝶)

邻水县 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 今年以来,邻水县公安局经侦大队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聚焦企业所盼、发展所需,创新举措、多维发力,全方位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精准打击有速度。该大队聚焦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目标,严打合同诈骗、职务侵占、挪用资金等侵害企业权益的经济类犯罪,坚持快侦快破,最大限度挽损;推行案件回访制度,及时向涉案企业和有关单位反馈破案信息并提供法律指导,做到快受理、快立案、快侦办、快告知。

主动服务有广度。该大队依托"靠前一步,主动作为"与"项目警官制"相结合的警务模式,对企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经济问题进行记录、分析,警企双方共同研究解决方案,落实帮扶责任,确保帮扶落到实处;适时召开警企座谈会,围绕企业"急难愁盼"问题,面对面倾听、点对点指导、沉浸式解答,助力企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截至目前,该大队共开展经侦普法教育10次,主动上门服务企业48家,解答各类涉企法律咨询及有关诉求56条。

安全防范有深度。该大队始终把企业安全放在首位,联合辖区派出所、企业治保部门成立联防联控组,常态化开展治安巡逻、隐患排查、矛盾化解等工作,联动共防效能不断提升;在企业入驻前,建立项目入园联审和安全预警机制,及时比对预警高危人员,降低用工风险;定期为企业开展"平安体检",及时排查企业安全风险隐患,化解不稳定因素。

严格执法有温度。该大队贯彻落实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工作要求,推动"治罪"与"治理"并重;建立涉企警情快速响应机制,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着落;对涉企案件落实宽严相济政策,依法审慎适用查扣冻等强制性措施和羁押性强制措施,有效减轻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 (李晓姝)

广告

欢迎刊登 遗失公告 注销公告 清算公告 减资公告 招标公告 环评公示 拍卖公告 仲裁公告 债权转让 律师声明 省级报刊 全国公开发行 登报咨询电话1388-028-1755 以下分类信息公告由成都全心全意为你广告有限公司发布 特别提醒:本栏目信息请核查法律法规依据及合法有效和提示证件。本报不对所刊登信息及结果承担法律责任

注销公告

九寨沟县马脑壳旅游产品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3225MA65NT5M99),经股东会决议通过,拟向所在地登记机关申请注销,请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到本公司办理债权债务清偿手续。

特此公告。

2024年4月17日

▲注销公告:乐山市市中区渠红培训学校经理李会表决通过,决定注销,清算组已成立,请相关债权人于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办理相关债权事宜,逾期按相关规定处理。清算组电话:18283604238。

乐山市市中区渠红培训学校

2024年4月17日

▲宋璐遗失居民身份证(证号:510102197012172134),声明作废。

▲张政权(身份证号:411023197606031519)、申雪云(身份证号:41102319770403158X)遗失与成都中新锦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洲际亚洲湾6栋1单元1301号房(四川省商品房买卖合同)和购房相关发票及收据,现声明作废。

▲武侯区墨雨咖啡店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编号:JY25101070242820)丢失,声明作废。

▲浙江卓毓控股有限公司(转让方)根据(2016)川0107民初641号民事调解书、(2021)川0107执恢437号执行案件及(2016)川0107民初645号民事调解书、(2017)川0107执204号执行案件中对王才、柴晓梅享有的债权及其从权利已全部依法转让给王光伟(联系方式:13458575762)。王光伟现已取得债权人地位,现通知债务人、担保人立即联系其履行义务。

▲遗失声明:成都成琳商务服务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321578882K),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珙县路安运输有限公司遗失车牌为川Q7376的道路运输证(证号:川交运管宜字511526002724号)声明作废。

▲先进(成都)饲料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6510020843903,账号850401040000995,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成都温江支行城南分理处),声明作废。

▲成都鑫川蜀石化有限公司王昱东法人章(编号:5101120259341)遗失作废。

▲高新区陈记三城米线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许可证编号:JY25101090418805)(1-1)声明作废。

▲资阳市雁江区石岭镇石岭村工会委员会丢失公章一枚(编码5120020018532)声明作废。

▲成都市生态蒲江五面山果农种植众创协会遗失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510131MJQ676058N),声明作废。

▲锦江区千里烤肉店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许可证编号:JY25101040229032)声明作废。

▲杨莹于2024年4月10日乐山游玩不慎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码513902200210244726)自见报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双流区全心全意经营部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编号:JY15101160128175)声明作废。

▲成都力易信用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CLNL7D1J)遗失,声明作废。

▲成都飞立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曹娟法人章(编号:5101069950495)遗失,声明作废。

▲成都市成华区叶胡科鑫五金经营部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8MA697E9C85)正副本均遗失,声明作废。

▲莫一楠出生证(编号:Q510445445,父亲:莫宇明,母亲:阴红)遗失,声明作废。

▲成都金牛万达商户龚衡遗失租赁保证金69804.8,物管费保证金14615.38,质量保证金10000元,声明作废。

▲金川州旅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遗失法人章(姓名:王勋,编号:5132265015082);财务专用章(编号5132265000547)发票专用章(编号:5132265000594),声明作废。

▲成都雪情吾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遗失卫生许可证正本(证号:川卫公证字【2021】第5101070000206号),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编号JY25101070205103)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正本(编号5100001207 74),声明作废。

▲成都苍穹龙翼娱乐有限公司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编号JY15101070250032)声明作废。

▲大竹县蜜竹电器厂遗失财务章1枚,声明作废。

▲锦江区倪记餐饮店,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遗失(编号JY25101040285771),声明作废。

▲绵阳市仰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不慎将法定名称章(印章编号:5107049002029)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四川诺优筑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302MA673PWG3J)正本遗失,声明作废。

▲本人孙维明遗失四川置信实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房款收据(编号:0011031,金额:3013815元)(编号:0011029,金额:20000元)(编号:0011030,金额25000元)特此声明作废。

▲三联家禽市场科技公司住宿保证金1000元(票号:0004475#)遗失作废。

▲杜禹臻出生证(编号:R510670327,母亲:祝菁穗,父亲:杜华)遗失,声明作废。

▲郑晨汐出生证(编号:Q510042233,父亲:郑静,母亲:张勤)遗失,声明作废。

▲高县荣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法人章:严荣(印章编号51152590000673)遗失声明作废

▲盐边县格新装饰工程经营部公章(编号:5104225033582)遗失,声明作废。

▲四川尚田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章(编号:5101096354776)遗失,声明作废。

▲巴中市大东方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公章(编号:5119020003180)遗失,声明作废。

▲四川凯逸瑞物资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03980125351)财务章(编号:5103980125352)发票章(编号5103980125353)李亚军法人章(编号:5103980125354)均遗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成都孙育超自助技术咨询服务部车牌号为川A5J124网络预约出租车运输证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苏月华身份证(510802196901013124X,有效期至2028.03.13)于2024年4月15日邮寄顺丰(单号SF1442131975387)至北京,签收时发现此顺丰信封里面未收到苏月华身份证,在此郑重声明该证件作废。即日起,非本人使用该身份证作身份证明或抵押、签署具有法律效力之文件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本人无关,特此声明。

▲四川鸿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07950045774)财务章(编号5107950045775)梁杰法人章(编号:5107950045777)均遗失,声明作废。

▲宜宾市德康餐饮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15005035929)遗失,声明作废。

▲康珩出生证(编号:Y510050655,父亲:康静,母亲:邓晓静)遗失,声明作废。

▲周建又出生证(编号:L510434819,父亲:周小兵,母亲:黄瑜莲)遗失,声明作废。

▲富顺县狮市镇中心卫生院刘月玲法人章(编号:5103225046354)遗失,声明作废。

▲广汉市诚昕建材经营部公章(编号:5106815067403)财务章(编号:5106815067404)发票章(编号:5106815067405)赖飞法人章(编号:5106815067406)均遗失,声明作废。

▲绵阳市御久堂中药材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07225031425)遗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江油市基元科技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07815047187)遗失,声明作废。

▲金堂县赵镇香味堂火锅店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JY25101210051324)副本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宜宾市翠屏区斗鱼网吧公章(编号:5115005039410)遗失,声明作废。

▲宜宾捷茂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15005049147)遗失,声明作废。

▲成华区束帅倪日用百货店公章(编号:5101085678276)遗失,声明作废。

▲乐山市蜀州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发票章(编号:5111022026329)遗失,声明作废。

▲韩远身份证(510802196803017177,有效期至长期)于2024年4月15日邮寄顺丰(单号SF1442131975387)至北京,签收时发现此顺丰信封里面未收到韩远身份证,在此郑重声明该证件作废。即日起,非本人使用该身份证作身份证明或抵押、签署具有法律效力之文件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本人无关,特此声明。

▲现有成都红星美凯龙新南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具给何川(身份证号:510226197311140850X)的质保金收据(编号:ZY20092200453503,金额:20000元)现因遗失作废。若引起任何纠纷,均由何川全力承担,特此说明。

▲旌阳区黄许镇金石机械租赁部公章(编号:5106036122957)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江油市达圣商贸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07815047190)遗失,声明作废。

▲宜宾市瑞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遗失道路运输证2本(车辆号牌:川Q88653,证号:川交运管宜字511502011000号,车辆号牌:川Q61299,证号:川交运管宜字511502009669号),声明作废。

▲工程名称:科学城天府科创园及配套项目9号地块工程代建绿地;建设单位:成都天投创新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天府新区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备案表(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督备案号:SZ2022-0047;备案日期:2022年8月24日,一式肆份遗失贰份,特此声明。

终止公告

成都高新区因材施教教育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5WH951J,教民15101097000609号)位于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剑南大道中段716号1栋2层201、202、203、216、217号,拟停止办学并办理注销登记,学校组建了由李世华、刘燕、李世亮、周小琴、谢明成的清算组,李世华为清算组负责人,请学校相关债权债务人在本公告见报之日起6个月内到本校清算组申报债权处理有关事务,逾期未办按相关法规处理,联系人:李世华,联系电话13550207755。特此公告。

▲夹江县运忠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川L93501运输证遗失。

拍卖公告

受委托,本公司定于2024年4月30日上午10:00在乐山市市中区柏杨中路350号CBD写字楼23楼19号对乐山市市中区东大街、柏杨东路、土桥街、王浩儿街、滨江路和沙湾区铜河西路、太平镇下街等8处闲置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标的即日起在所在地进行展示,标的明细及价格等详见拍卖文件。有意竞买者请于2024年4月17日至4月29日17时前(节假日除外)执有效证件到我公司(乐山市市中区柏杨中路350号CBD写字楼23楼19号)办理竞买手续并交纳规定金额的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需于2024年4月29日17时前到达指定账户。

咨询电话:严女士 18781341079

四川新开源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7日

通威太阳能(眉山)有限公司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技术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我公司现对《通威太阳能(眉山)有限公司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技术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公众意见,报告全文及调查表见https://pan.baidu.com/s/1xhgz8mUGq_HYY2-527XaHA(提取码:n525),纸质版在我公司查阅。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为项目周围的群众或社会团体(包括:村委、企事业单位等)对项目实施的环保方面意见及要求。限时发布起10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通威太阳能(眉山)有限公司,地址: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修文镇康定大道999号,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02860666729,邮箱:LIUT019@tongwei.com。

四川重华2024网络拍卖会--瓷杂

第一场:预展时间:4月22日-4月23日
拍卖时间:4月24日9:00开拍 4月25日20:00结拍
第二场:预展时间:5月7日-5月8日
拍卖时间:5月9日9:00开拍 5月10日20:00结拍
第三场:预展时间:5月20日-5月21日
拍卖时间:5月22日9:00开拍 5月23日20:00结拍
第四场:预展时间:6月3日-6月4日
拍卖时间:6月5日9:00开拍 6月6日20:00结拍
预展及拍卖地址:"四川重华拍卖"小程序
咨询电话:王先生 15669018528

沐川县大楠河流域综合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各位公众:

沐川县水务局委托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沐川县大楠河流域综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征求公众意见及建议。相关信息已在沐川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muchuan.gov.cn/mcx/ggqs/202404/d8acc71e2e5d4a428039bd3f97764a8c.shtml上发布。《报告书》纸质版查阅地址:沐川县水务局(四川省乐山市沐川县沐溪镇柑子巷68号)。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现场填写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规划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人:曾东财电话:0833-4602124;邮箱:282119230@qq.com

沐川县水务局 2024年4月

天程锂电年产10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征求意见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征求公众意见。**1、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oGXve-6dGITojuw5mAgpJQ 提取码:1234。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及途径:可联系环评单位获取。**2、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建设项目附近可能受到影响的个人或团体。**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tdsourcetag=s_pcqq_aiomsg。**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见链接)提交建设单位。**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6、建设单位**:宜宾天程锂电新材有限公司,联系人:何工,电话15884776163邮箱47159160@qq.com,环评单位:联系人:陈工,电话028-87750237邮箱365728846@qq.com。

生物基新材料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我公司《生物基新材料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将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征求意见稿网址链接: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777629011068227584.html;查询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索取环评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及个人,以及关注项目建设的单位及个人。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网址链接: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777629011068227584.html;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和个人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提出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和看法。公众意见表可提交至邮箱putao@mojiabio.com。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日期:2024年04月09日-2024年04月23日。建设单位:蒲先生 联系电话:0826-2558878;环评单位:陈工 联系电话:028-61332195。

广安摩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7日

珙县上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珙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我单位启动"珙县污水处理厂及配套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目前完成征求意见稿,依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制定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自行前往珙县上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或者通过以下链接查询电子版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s://pan.baidu.com/s/1ZCwFUOgma8y1m4VxjXOrEg提取码:ovhv。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周边的企事业单位及居民。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u4Xcq6Nx9sfZPCRyzpWuEw提取码:2rhh。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452854694qq.com),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表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4年4月11日-4月24日。

金堂县官仓爪龙溪河道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金堂县官仓爪龙溪河道治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AHfQubsLioEAqkzSYgZQ?pwd=ra27提取码:ra27;(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纸质版请到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赵镇街道成金大道2870号进行查阅。联系方式(电话或邮箱等):高先生 13730881732。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众、企事业单位、团体、机关单位以及相关管理部门和热心公众。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M-liHULFD43k6myXMvzuw?pwd=hyw7提取码:hyw7。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填写后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将意见反馈给建设单位。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公示发布,10个工作日内均可提出公众意见。

成都天府水城城乡水务建设有限公司